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的董事9名，实际参会的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审慎研究、评估和论证，同意投资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项目。项目总投资为12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8亿元，铺底流动资金4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项目建设期为4年，分两期实施。

有关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该项目筹备、建设过程中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武汉南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项目的实施，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武汉南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对其增资人民币9700万元用于本项目的建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 14：30 在浙江省临安市青山湖街道景观大道 7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7 月 1 日